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業務發展

我們的歷史可追溯至我們的主要營運附屬公司英旺於二零零九年開始提供美容及健康產品以及於銅鑼灣開設首間零售店之時。自此，英旺成為一間於香港提供美容及健康產品的多品牌零售商。

經過多年發展，我們現為一間多品牌專賣零售商，於香港設有九間零售店，出售種類繁多的美容及健康產品。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透過於香港的九間零售店及我們的其他銷售渠道出售超過35個品牌逾300款產品。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是「Synergie Skin」及「Synergie Minerals」(香港、中國、澳門及台灣)；「pHion」(香港及澳門)；以及「Mayella」、「Secret Garden」(其品牌擁有人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停止其生產及銷售)及「Snow Fox」(香港)等品牌的獨家分銷商。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我們成為「Plabeau」品牌於香港的獨家分銷商。

本集團的里程碑

與本集團發展有關的主要事件概覽按時序排列如下：

一九九三年	英旺於香港註冊成立
二零零九年	英旺開展出售美容及健康產品業務 我們於銅鑼灣的零售店開業 我們成為「pHion」品牌保健產品於香港及澳門的獨家分銷商。
二零一零年	我們於尖沙咀的零售店開業
二零一一年	我們於沙田的零售店開業 我們成為「Synergie Skin」及「Synergie Minerals」品牌護膚品及化妝品的非獨家分銷商。
二零一二年	我們成為「Secret Garden」品牌護膚品於香港的獨家分銷商。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二零一三年	我們於元朗的零售店開業
	我們成為「Synergie Skin」及「Synergie Minerals」品牌護膚品及化妝品於香港、中國及澳門的獨家分銷商
二零一四年	我們於中環的零售店開業
二零一五年	我們成為「Mayella」品牌護膚品、食品及保健產品於香港的獨家分銷商
	我們成為「Synergie Skin」及「Synergie Minerals」品牌護膚品及化妝品於台灣的獨家分銷商
二零一六年	我們於荃灣及旺角的零售店開業
二零一七年	我們於鰂魚涌、屯門及將軍澳的零售店開業
	我們成為「Snow Fox」及「Plabeau」品牌護膚品於香港的獨家分銷商

企業發展

本公司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在開曼群島根據公司法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於完成重組（誠如本節「重組」一段所詳述）後，本公司成為本集團的最終控股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主要由本公司、Rosy Horizon及英旺組成。下文載列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企業簡史。

英旺

英旺於一九九三年七月十五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於往績記錄期內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英旺從事零售各式各樣的美容及健康產品。

於註冊成立日期，英旺向兩名屬獨立第三方的認購人配發及發行兩股繳足股款的股份。

於一九九四年一月二十六日，該兩名認購人各自按面值分別轉讓一股英旺股份（合共相當於英旺當時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予袁彌明女士及袁彌望女士的母親邢家珏女士（「邢女士」）以及袁彌明女士及袁彌望女士當時的繼父阮君揚先生（「阮君揚先生」）。同日，英旺向邢女士配發及發行98股繳足股款的股份。上述股份轉讓及配發均已妥善地及合法地完成及結清。於股份轉讓及配發完成後，該兩名認購人不再擁有英旺任何股權，而英旺由邢女士擁有99.0%及由阮君揚先生擁有1.0%。邢女士及阮君揚先生將英旺成立為物業控股及顧問公司。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三十日，阮君揚先生按面值轉讓其於英旺的全部股權予袁彌望女士。上述股份轉讓已妥善地及合法地完成及結清。誠如袁彌望女士於確認契據中確認，袁彌望女士自二零零二年一月三十日起以信託形式為及代表邢女士持有上述一股股份。於股份轉讓完成後，阮君揚先生不再擁有英旺任何股權，而英旺由邢女士擁有99.0%及由袁彌望女士以信託形式為及代表邢女士擁有1.0%。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邢女士按面值轉讓(i) 49股英旺股份予袁彌望女士；及(ii) 50股英旺股份予袁彌明女士。上述股份轉讓已妥善地及合法地完成及結清。於上述股份轉讓完成後，邢女士不再擁有英旺任何股權。誠如袁彌望女士於確認契據中確認，彼自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起以信託形式為及代表其胞妹袁彌明女士持有上述50股以袁彌望女士名義登記的英旺股份。因此，於上述股份轉讓後至緊接重組前為止，英旺由袁彌明女士擁有50.0%及由袁彌望女士以信託形式為及代表袁彌明女士擁有50.0%。

重組完成後，英旺成為Rosy Horizon的全資附屬公司，有關詳情載於本節下文「重組」一段。

Rosy Horizon

Rosy Horizon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八日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自註冊成立日期以來，Rosy Horizon獲授權按面值每股1.00美元發行最多50,000股單一類別股份。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日，Rosy Horizon分別向袁彌明女士及袁彌望女士配發及發行一股繳足股款的普通股。其後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袁彌望女士按面值轉讓其於Rosy Horizon的全部股權予袁彌明女士。有關轉讓已妥善地及合法地完成及結清。

重組完成後，Rosy Horizon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及英旺的控股公司，有關詳情載於本節下文「重組」一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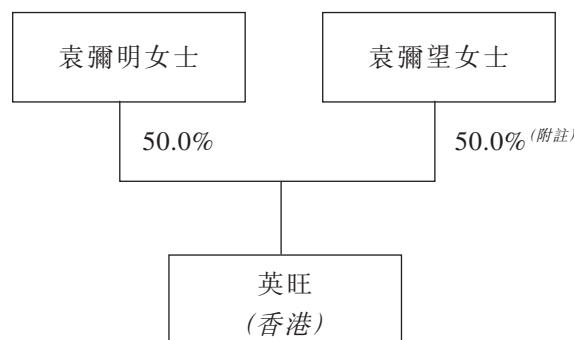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Rosy Horizon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重組

於重組前，本集團的架構如下：

英旺



附註：根據確認契據，袁彌望女士承認及確認其以信託形式為及代表袁彌明女士持有合共50.0%以袁彌望女士名義登記的已發行英旺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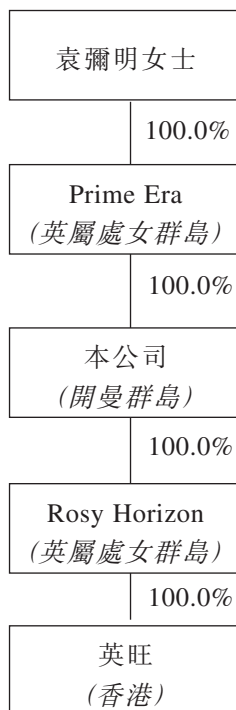
企業重組

為籌備[編纂]，本集團曾進行多項企業重組，詳情載述如下：

- (1)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八日，Rosy Horizon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有關Rosy Horizon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節「企業發展－Rosy Horizon」一段。
- (2)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袁彌明女士及袁彌望女士（按袁彌明女士的指示行事）轉讓彼等於英旺的全部股權予Rosy Horizon。作為轉讓的代價，Rosy Horizon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向袁彌明女士配發及發行兩股繳足股款的普通股。有關轉讓已妥善地及合法地完成及結清。於上述股份轉讓完成後，英旺成為Rosy Horizon的全資附屬公司。
- (3)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在開曼群島根據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於註冊成立時，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當中一股股份以繳足股款形式配發及發行予一名認購人。於同日較後時間，該認購人向Prime Era轉讓一股股份。
- (4)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三日，根據重組協議，本公司向袁彌明女士收購Rosy Horizon所有已發行股份。作為收購的代價並按照袁彌明女士的指示，本公司向Prime Era配發及發行一股入賬列為繳足股款的股份。有關轉讓已妥善地及合法地完成及結清。於有關轉讓後，Rosy Horizon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於上述重組完成後，本公司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下圖載列本集團緊隨重組後但於[編纂]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前的股權及企業架構：



待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擁有充足結餘或因[編纂]而錄得進賬後，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中的若干進賬金額將會撥充資本，並於[編纂]及股份在創業板開始交易及買賣前用於繳足向其屆時唯一股東（即Prime Era）配發及發行的有關數目股份的股款，以使所配發及發行的股份數目當與Prime Era已擁有的股份數目合計時不會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超過[編纂]%。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下圖載列本集團緊隨[編纂]及資本化發行後（並無計及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的股權架構：

